（上接B254版）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已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若需先期资金投入，则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

2021年6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13,005,932.84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已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区域计量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769,000,000.00	769,000,000.00	900,178.08	900,178.08
2	广电计量华东检测基地项目	510,123,900.00	350,000,000.00	12,105,754.76	12,105,754.76
3	补充流动资金	381,000,000.00	366,517,117.38	-	-
总计		1,660,123,900.00	1,485,517,117.38	13,005,932.84	13,005,932.84

同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C10371号）。

上述募集资金置换已于2021年6月29日完成。

（四）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3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使用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2023年3月24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使用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2024年3月20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4年3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使用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2024年8月7日和8月8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1.2亿元归还至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5年3月25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1.8亿元归还至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均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为340,831,189.94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18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160,831,189.94元（含利息收入净额34,493,852.95元）。募集资金尚需承兑未到期的承兑汇票28,458,574.72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参见"三、（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6月18日和6月19日，公司在支付日常经营款项时，财务操作人员误将付款账户选择为募集资金账户，对外支付7,517,648.76元。2024年6月30日前，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7,517,648.76元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2024年7月4日将期间产生的利息304.56元转入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对财务系统付款流程和节点进行了优化升级，非募集资金项目将无法选择使用募集资金账户进行付款，避免以上情况再次发生。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8日

附表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8,551.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722.4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917.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4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区域计量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是	76,900.00	56,900.00	14,909.46	46,264.84	81.31%	-	3,851.06	-	-
1.1 广州计量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否	21,900.00	21,900.00	7,211.06	21,527.38	98.30%	2025年12月	2,758.51	是	否
1.2 深圳计量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是	16,500.00	10,500.00	2,036.23	8,790.65	83.72%	2025年12月	277.35	不适用	否
1.3 集成电路及智能驾驶检测平台	否	16,500.00	16,500.00	3,804.43	10,437.29	63.26%	2025年12月	280.97	不适用	否
1.4 5G产品及新一代装备检测平台	是	11,000.00	3,000.00	940.13	2,113.24	70.44%	2025年12月	61.99	不适用	否
1.5 天津计量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是	11,000.00	5,000.00	917.61	3,396.28	67.93%	2025年12月	472.24	不适用	否
2. 广电计量华东检测基地项目	否	35,000.00	35,000.00	8,435.94	16,624.43	47.50%	2025年12月	810.06	是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6,651.71	36,651.71	0.00	36,651.71	100.00%	-	-	不适用	否
4. 广电计量华中（武汉）检测基地项目	是	0.00	20,000.00	18,377.00	18,377.00	91.89%	2025年12月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8,551.71	148,551.71	41,722.40	117,917.98	79.38%	-	4,661.12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48,551.71	148,551.71	41,722.40	117,917.98	79.38%	-	4,661.1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广电计量华东检测基地项目"实际工程完工进度为100%，广电计量检测（无锡）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专项贷款6,900万元用于华东检测基地建设，减少了募集资金的投入。"集成电路及智能驾驶检测平台"和"5G产品及新一代装备检测平台"涉及部分先进设备的进口采购，而此类设备的采购目前存在一定困难；"深圳计量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和"天津计量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由于部分设备的安装和使用对场地有特殊要求，该类设备涉及的项目部分未能有合适的实施场地；"广电计量华中（武汉）检测基地项目"正在按计划进度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13,005,932.84元，其中区域计量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900,178.08元，广电计量华东检测基地项目12,105,754.76元，均为自筹资金。2021年6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13,005,932.84元。该募集资金置换已于2021年6月29日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3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使用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023年3月24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使用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024年3月20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4年3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使用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024年8月7日和8月8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1.2亿元归还至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5年3月25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1.8亿元归还至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均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为340,831,189.94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18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160,831,189.94元（含利息收入净额34,493,852.95元）。募集资金尚需承兑未到期的承兑汇票28,458,574.72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4年6月18日和6月19日，公司在支付日常经营款项时，财务操作人员误将付款账户选择为募集资金账户，对外支付7,517,648.76元。2024年6月30日前，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7,517,648.76元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2024年7月4日将期间产生的利息304.56元转入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对财务系统付款流程和节点进行了优化升级，非募集资金项目将无法选择使用募集资金账户进行付款，避免以上情况再次发生。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目投资资总额（1）	更项拟人集金额（2）	本度际入额	年实投金额	截期实累投金额	截至末期投进度(%)(3)=(2)/(1)	至末资度）项目达预可使用状态期	本度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广电计量华中（武汉）检测基地项目	深圳计量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5G产品及新一代装备检测平台、天津计量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20,000.00	18,377.00			18,377.00	91.89%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000.00	18,377.00			18,377.00	91.89%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 变更原因 "5G产品及新一代装备检测平台"涉及部分先进设备的进口采购，而此类设备的采购目前存在一定困难；"深圳计量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和"天津计量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由于部分设备的安装和使用对场地有特殊要求，该类设备涉及的项目部分未能有合适的实施场地。 建设"广电计量华中（武汉）检测基地项目"，有利于武汉广电计量建设成为华中区域整车与大部件系统检验检测的重要技术支撑基地，充分利用武汉市"大学之城"科教和人才优势，深化校企合作、产学研结合，打造成为华中区域综合能力最强的第三方计量检测机构之一、为区域产业升级提供技术支撑。 公司通过变更上述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广电计量华中（武汉）检测基地项目"，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夯实全国实验室基地经营基础，优化全国战略布局。 2. 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4月18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3. 信息披露情况 关于募集资金变更事项，公司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5-028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10月9日，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以认真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努力提振资本市场"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公司致力于成为最具公信力的一流计量检测技术服务专业机构，以持续的科技创新引领业务发展，更加聚焦服务国家战略性产业、服务国家科技创新、服务国家质量保障的战略方向，构建可持续增长力。公司推动计量校准、可靠性与环境试验、电磁兼容检测、集成电路测试与分析等成熟业务不断纵深发展，持续构建细分领域特色能力优势；利用成熟业务板块的领先优势，赋能生命科学、数据科学、培训服务等培育业务发展，筑深筑高技术"护城河"，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2024年，公司强力推进精细化管理，全面实施降本增效；调整组织架构，提升组织运作效率；优化经营责任考核体系，建立以利润为导向的考核模式，推动业务往高端、高质量方向发展。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0,684.30万元，同比增长11.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210.99万元，同比增长76.59%。

公司坚持技术引领战略，将技术创新作为公司发展的生命线，通过布局国家战略性产业和未来产业，以客户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确定技术创新方向；通过每年投入约占营业收入10%的金额作为研发经费，确保技术研发资金有保障，不断提升未来产业的计量检测服务能力；通过以院士工作站为牵引，建设各专业研究院和实验室，形成了稳定技术创新的组织保障体系；通过参与制定众多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搭建了全国一体化计量检测与认证技术公共服务平台，持续以技术标准赋能行业发展。2024年，公司以总部基地入驻为契机，依托技术研究院及院士、博士领衔的高端人才队伍，布局人工智能、数字经济、低空经济、新型储能、先进核能、深海工程、商业航天、卫星互联网、量子计量、生命科学等战略新兴产业领域的十大实验室，开展创新性研究，着力强化关键技术研发，推动专利布局、标准研制与产业升级协同发展，建立公司未来可持续增长动力。

公司作为第三方综合性的计量检测机构，质量就是公司的生命线。公司时刻狠抓质量管理，通过严格的内部质量控制，用匠心对待每一份证书、每一个数据，赢得社会、市场和客户的认同。公司将质量管控作为发展战略之一，强化全国一体化质量管控体系建设，杜绝质量事故风险。近年来，公司坚持开展质量月活动，落实质量职责，注重管控实效，以实际行动坚守质量，以高质量技术服务树立公司品牌。

公司作为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国有控股第三方计量检测服务机构，是国内极少数较早完成市场化改制的公司，同时也是较早完成混合所有制改制、建立多元化的国有控股治理结构的公司。国有控股的治理结构，保障了公司持续服务国家战略、履行国企责任、保障服务质量、提升服务品牌，坚持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平衡发展。混合所有制的股权结构，构建了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同体，保持灵活的决策机制、对市场需求的快速反应，以及高强度的技术研发投入，保持公司可持续性发展。2024年，公司完成了股权激励计划的权益授予，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的积极性、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利益结合在一起，保障公司发展规划的顺利实现。同时，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重心，及时调整经营考核导向，完善以利润为导向的考核机制，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提高投资者回报。

公司始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以投资者的需求为导向，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主动性与透明度。公司通过环境、社会、治理等可持续发展信息的披露，深化可持续发展理念，加快绿色转型，公司已连续三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或《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公司高度重视与资本市场的沟通，建立了多元的投资者沟通机制。公司采用多渠道、多角度、多层面沟通策略，通过召开股东大会、召开投资者交流会、召开业绩说明会、组织投资者实地调研、接受投资者电话咨询、回复深交所互动易平台问题、参加各类策略会等方式，向资本市场充分展示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

公司追求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

2024年3月29日，公司披露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575,225,8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合计派发现金红利8,628.39万元；2024年5月28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

2024年10月9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了维护公司价值及投资者权益，引导投资者长期理性价值投资，增强投资者的信心，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股票二级市场表现后，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用于转换公司计划未来发行的可转债，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2亿元且不超过4亿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8元/股，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公司积极把握政策机遇，成为首批23家参与回购增持贷款的上市公司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22,858,1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2%，使用资金总额3.9亿元。

2024年12月10日，为积极响应《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提高股东回报水平，让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公司披露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2025年1月10日，公司完成2024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工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40亿元。

特此公告。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5-026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5年4月14日（周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4月14日9:15－15:0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14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优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向橄榄石商业保理(中国)有限公司申请赊销信用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提案1、2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基地1栋3楼

2、登记时间：2025年4月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7:30。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须在2025年4月9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3楼证券部，邮编：518114。

采用邮件方式登记的，邮箱地址为：002183@eascs.com。

4、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吕品、常晓艳

联系电话：0755-88393181

传真：0755-88393322-3172

电子邮箱：002183@eascs.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3楼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

附件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83

2、投票简称：怡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1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4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格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优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向橄榄石商业保理(中国)有限公司申请赊销信用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5-028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含），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期限从2024年7月24日起至2025年7月24日止。

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公司已于2025年3月26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已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5-027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并报表外的担保

（一）担保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为部分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2025年度公司部分参股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及融资情况，相关参股公司拟向其股东及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申请有效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由公司为部分参股公司合计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2,312.36万元（含）的担保，担保限期均不超过四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本议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2024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13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为部分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9）。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就以下2家参股公司的相关融资事宜与相关机构签订了担保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与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万达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参股公司湖南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24,500万元。

2、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参股公司保定交投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2,450万元。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1	湖南怀化国际陆港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4日	1,000万元人民币	谢磊	湖南省怀化市经开区文化广告创意产业园B12栋406室	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贸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汽车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化肥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饲料添加剂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进出口代理；销售代理；货物进出口；金属矿石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酒类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湖南怀化国际陆港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51%的股份，公司持有其49%的股份。实际控制人：怀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保定交投怡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3,000万人民币	马友维	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百楼镇东三环299号深圳园向新路198号创业广场1A座16层1602室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服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食用农产品、宠物食品用品、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家用电器及零配件、电子产品、通讯终端设备、针纺织品、鞋帽、箱包、皮具、首饰、日用品、办公用品、化妆品、卫生用品、汽车、汽车及摩托车配件、家具、家居用品、工艺美术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纸及纸制品、纸浆、塑料制品、橡胶制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消防器材、非金属制品、建材、钢材、保温材料、防腐材料、门窗、电气设备、机械设备、花草、苗木、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及网上销售；焦炭（无储存）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批发；食品销售；酒类经营；燃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保定交通发展集团公司持有其51%的股份，公司持有其49%的股份。实际控制人：保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677,9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627,117.59 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319,84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